

易县公安局

2021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报告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2021 年度预算项目包括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建设资金、行政拘留所管理经费、易县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设项目等共计 47 个项目，共支出预算资金 3415.68 万元。自评得分 90 以上的项目 46 个，得分 80 至 90 分共 1 个。其中涉及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13 个，秘密力量工作经费项目 1 个和司法救助金项目 1 个都已完成预期项目绩效，因绩效评价涉密未在表格中体现；对 15 个目标单一、资金量小的项目进行简易评价，评价得分均在 90 分以上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（一）2021 年全年预算项目中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共有 13 个，资金全部按照要求用于保障办案业务经费支出和购置业务装备支出，确保了专款专用，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，完成了年初预期绩效指标，自评得分均为 100 分。

（二）对于目标单一、资金量小的项目进行了简易评价，项目包括易县公安局“三道防线”检查站和城区警务站建设项目质保金、重大活动安保经费、业务技术用房供暖设备接口费及供水工料费、维稳经费等项目，绩效目标单一，资金支付及时准确，自评得分均在 90 分以上。

（三）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建设项目、易县公安局智慧安防

小区建设项目（一般债券）（冀财债[2021]21 号）等工程类项目因施工期限较长，绩效目标设置按照年度工程进度进行细分，当年绩效指标基本完成；侦查办案费、经常性业务费等经费类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清晰，资金使用合规，资金及时拨付到位，自评表格附后，具体明细如下：

1. 易县公安局“603”专案办案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，预算安排数为 70.21 万元，实际资金支付 70.21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100%，设定的各项指标都已完成，共处理犯罪嫌疑人 16 人，保障了 603 专案的顺利结案。

2. 驻京值班工作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，预算安排数为 115 万元，实际资金支付 110.17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95.8%，设定的各项指标都已完成，有力排查了非正常信访重点人员，及时发现处置了突发情况，保障了重大活动安保。

3. 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建设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，预算安排数为 279.38 万元，实际资金支付 279.38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100%，设定的各项指标都已完成，建设项目已王能光，业务用房达到公安业务用房标准并投入使用。

4. 易县公安局城区派出所业务用房建设项目自评得分 82 分，预算安排数为 98.62 万元，实际资金支付 64.84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65.75%，预算执行低于预期指标值，自评扣分较多，此项目已经完工达到公安业务用房建设标准并投入使用。

5. 行政拘留所管理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，预算安排数为 20.34 万元，实际资金支付 20.34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100%，设定的各项指标都已完成，保障了拘留所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6. 警犬基地人员经费及警犬费用项目自评得分 99 分，预算安排数为 15 万元，实际资金支付 14.97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99.80%，确保了警犬基地的正常运转，为重大安保活动及缉毒禁毒工作提供了保障。

7. 公安信息网络运维及租赁专项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，预算安排数为 50 万元，实际资金支付 50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100%，设定的各项指标都已完成，总体上保证了网络通讯全年的正常使用。

8. 办案业务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，预算安排数为 115 万元，实际资金支付 110.17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95.8%，设定的各项指标都已完成，案件处理数和处理犯罪嫌疑人数量都超过预期指标值，社会公众对治安的满意度得到提升。

9. 经常性业务费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，预算安排数为 125 万元，实际资金支付 125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100%，项目的实施保障了业务的正常开展，社会治安稳定，人民满意度提升。

10. 智慧安防小区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，预算安排数为 50 万元，实际资金支付 50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100%，该项

目主要为设备采购，采购时间按照要求准时采购完成，质量验收合格，提高了业务装备的保障水平。

11. 易县公安局智慧安防小区建设项目（一般债券）（冀财债[2021]21号）自评得分 100 分，预算安排数为 300 万元，实际资金支付 300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100%，该项目主要为设备采购，采购时间按照要求准时采购完成，质量验收合格，提高了业务装备的保障水平。

12. 易县看守所房屋改造、监墙改造及污水加压管道工程项目（一般债券）自评得分 95 分，预算安排数为 260 万元，实际资金支付 260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100%，该项目主要是对看守所监区的改造，达到可以正常使用的状态，该项目正在建设中，尚未达到正常运行情况。

13. 业务技术用房附属工程及设施建设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，预算安排数为 172.72 万元，实际资金支付 172.72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100%，该项目主要为对业务大楼附属及设施建设项目，该项目正在建设中，尚未达到正常运行状态，因此扣除相应绩效指标分数。

14. 易县看守所管理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，预算安排数为 212.28 万元，实际资金支付 212.28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100%，项目的实施保障了看守所工作的正常开展。

15. 看守所驻监武警补助项目自评得分 99 分，预算安排数为 12.3 万元，实际资金支付 12.27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

99.76%，项目的实施满足了武警在工作中发挥反暴反恐的功能，维护社会稳定。

16. 侦查办案费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，预算安排数为 110 万元，实际资金支付 110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100%，设定的各项指标都已完成，案件处理数和处理犯罪嫌疑人数量都超过预期指标值，社会公众对治安的满意度得到提升。

17. 易县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设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，预算安排数为 47.5 万元，实际资金支付 43.03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90.59%，该项目主要为设备采购，采购时间按照要求准时采购完成，质量验收合格，提高了业务装备的保障水平。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本单位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倒查的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，除部分项目指标细化不到位，没有明确具体量化指标值外，绩效目标设定基本清晰准确，资金管理使用合规，资金拨付及时到位，有力保障了本部门正常运转。

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为进一步加强预算项目资金管理，做好项目绩效评价，在以后的工作中将充分对项目进行论证，制定更加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，细化绩效评价的标准。

易县公安局